

浙江省水利工程标识牌标准

(试行)

浙江省水利厅

2016 年 8 月

前 言

本标准对水利工程标识牌进行了分类，分别规定了各类标识牌的样式内容、材料制作、安装等相关要求。

本标准共分 9 章和 3 个附录，主要内容为基本规定、公告类标识牌、名称类标识牌、警示类标识牌、指引类标识牌、标识牌制作、标识牌安装等内容。

本标准自 2016 年月 8 日 1 日起试行。

本标准由浙江省水利厅提出并归口管理。

本标准起草单位：浙江省水利水电技术咨询中心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

安吉县水利局

本标准解释单位：浙江省水利厅科技与标准化管理处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贾正 苏玉杰 胡国建 景霞娟 施俊跃
于利均 姚岳来 孙正东 姜伟 邱志章 胡琳 谷红卫 闫世康
徐勇俊 朱连伟 汪峰 周小军 吕乐 张扬军

目 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基本规定	2
4 公告类标识牌	2
5 名称类标识牌	5
6 警示类标识牌	8
7 指引类标识牌	9
8 标识牌制作	9
9 标识牌安装	10
附录 A 标识牌版面设计	13
附录 B 标识牌支持设计	25
附录 C 主要颜色色样	27

浙江省水利工程标识牌标准（试行）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浙江省水利工程标识牌的样式、内容、材料、设置等一般要求，适用于浙江省各类水利工程各类标识牌的设计、制作与安装工作。

现有标识牌可至报废更换时参照本标准执行。新（改、扩）建水利工程的标识牌设置（调整）应在工程投入使用前完成。

浙江省水文测站标识牌参照水利部、省有关规定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标准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893 安全色

GB/T 2893 图形符号安全色和安全标志

GB/T 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T 10001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GB/T 15565 图形符号术语

GB/T 15566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原则与要求

GB/T 16903 标志用图形符号表示规则

GB/T 20501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要素设计原则与要求

GB/T 25895 水域安全标志和沙滩安全旗

GB/T 5768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GB/T 23827 道路交通标志板及支撑件

GB/T 13495 消防安全标志

Q/GDW 434 国家电网公司安全设施标准

3 基本规定

3.1 标识牌分为公告类、名称类、警示类、指引类。

3.2 标识牌的形状、尺寸一般根据工程规模、周边环境、制作工艺和美观要求等情况合理设计。

3.3 标识牌内容应准确、清晰、简洁。

3.4 标识牌文字应规范、正确、工整。标识牌文字字体一般采用标准黑体（简体）、楷体、宋体或仿宋，文字字号、间距、行距应与标识牌尺寸协调。每个工程相同用途的标识牌所用字体应统一。

3.5 标识牌设置应牢固稳定、安全可靠。

3.6 标识牌出现倾斜、破损、变形、变色、字迹不清、老化等，应及时维护更换，保持标识牌的完整性、可视性。

4 公告类标识牌

4.1 公告类标识牌主要包括工程简介牌、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牌、宣传牌、公告牌等。

4.2 标识牌内容

4.2.1 工程简介牌内容宜包括工程名称、地理位置、工程规模、功能作用、设计标准、建成时间、管理责任单位等。

4.2.2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内容宜包括工程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名称及开工竣工日期。

4.2.3 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牌内容一般为工程运行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等。

4.2.4 宣传牌可根据管理需要设置相关内容，一般为水利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等。

4.2.5 公告牌分为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界桩。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内容一般为工程的管理和保护范围、公告主体等；界桩标注内容一般为名称、编号、公告主体等。

4.3 标识牌颜色

4.3.1 公告类标识牌一般为蓝底、白字或白底、蓝字。

4.3.2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颜色宜选用原材料底色，字体颜色宜采用金色等醒目颜色。

4.3.3 界桩颜色宜采用原材料底色，文字可进行凹形填色处理。

4.4 标识牌形状尺寸

4.4.1 公告类标识牌的边框形状宜为矩形。

4.4.2 工程简介牌、宣传牌、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宽高比 **A：B** 宜为 **3：2**。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牌宽高比 **A：B** 宜为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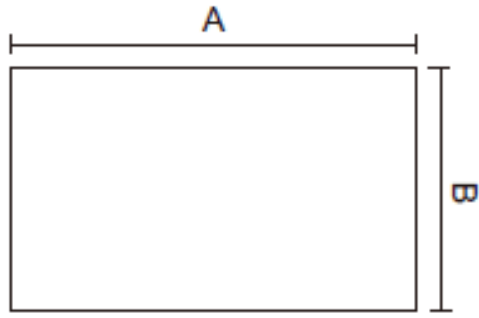


图1 公告类标识牌示意图

4.4.3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界桩的各尺寸应相互协调，形状可参考图2，尺寸可参考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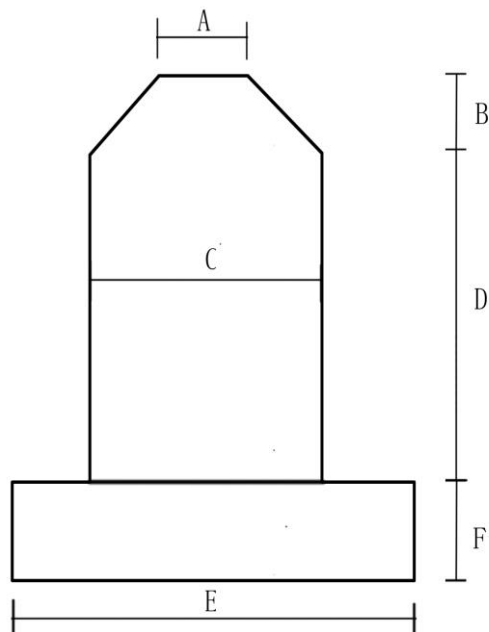


图2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界桩示意图

表 1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标牌、界桩尺寸参考表

标识牌类型	标识牌尺寸 (mm)		
工程建设永久性 责任牌	顶部四边棱台体	边宽 (A)	≥200
		边高 (B)	≥150
		边厚	≥200
	下部长方体	边宽 (C)	≥500
		边高 (D)	≥1200
		边厚	≥200
	长方体基座	边宽 (E)	≥700
		边高 (F)	≥200
		边厚	≥200
界桩	顶部四边棱台体	边宽 (A)	≥150
		边高 (B)	≥100
		边厚	≥100
	下部长方体	边宽 (C)	≥200
		边高 (D)	≥400
		边厚	≥100
	长方体基座	边宽 (E)	≥400
		边高 (F)	≥100
		边厚	≥200

5 名称类标识牌

5.1 名称类标识牌包括监测设施名称牌、坝段（重力坝）序号牌、面板（面板堆石坝）序号牌、公里桩（牌）、百米桩（牌）、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电气屏柜设备名称牌、管路标识和仪表牌等。

5.2 标识牌内容

5.2.1 监测设施（包括水质、安全类等）名称牌内容为监测设施的简称和编号。

5.2.2 坝段序号牌标识内容为坝段编号。

5.2.3 面板序号牌标识内容为面板编号。

5.2.4 公里桩（牌）标识内容为堤防、海塘、渠道等名称、公里数。

5.2.5 百米桩（牌）标识内容为百米数。

5.2.6 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标识内容为设备编号。

5.2.7 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标识内容为机电设备名称、编号和管理责任人。

5.2.8 电气屏柜设备名称牌标识内容为电气屏柜名称、编号。

5.2.9 管路标识内容为管路涂色、管路内物质流向和管路内物质名称等。

5.2.10 仪表牌标识内容为仪表简称和编号。

5.3 标识牌颜色

5.3.1 监测设施名称牌、坝段序号牌、面板序号牌、仪表牌颜色宜采用灰底、蓝字。

5.3.2 公里桩颜色宜采用原材料底色，桩体文字可进行凹形填色处理。如采用公里牌设置时，宜采用灰底、蓝字。

5.3.3 百米桩颜色宜采用白色或原材料底色，桩体文字可进行凹形填色处理。如采用百米牌设置时，宜采用灰底、蓝字。

5.3.4 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电气屏柜设备名称牌的颜色宜为红框、白底、红字。

5.3.5 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的颜色宜为蓝底、白字或白底、蓝字。

5.3.6 管路标识的管路颜色参考表 2 选用；泵站管路标识的颜色应按《泵站安装及验收规范》（SL317）附录 A 的相关规定设置。

表 2 管路标识颜色与内容

管道名称	管道颜色	流向颜色	文字颜色	图例
压力油	红	黄	白	
无压回油	黄	红	白	
供水	蓝	白	白	
排水	绿	白	白	

5.4 形状尺寸

5.4.1 监测设施名称牌、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的形状一般为矩形，宽高比一般为 4:3。

5.4.2 坝段（重力坝）序号牌、面板（面板堆石坝）序号牌、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和仪表牌的形状一般为圆形。

5.4.3 公里桩、百米桩的形状可参考图 3 和图 4，尺寸可参考表 3，采用牌状时设置参考“5.4.1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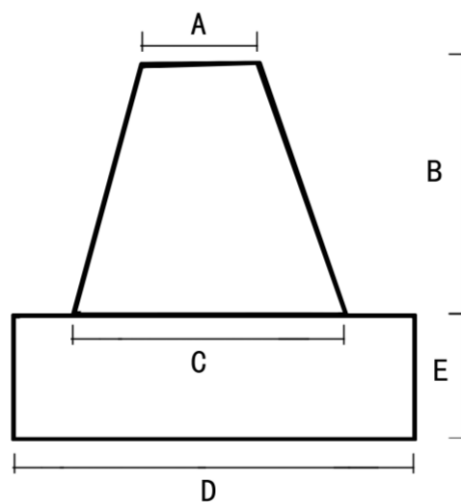


图 3 公里桩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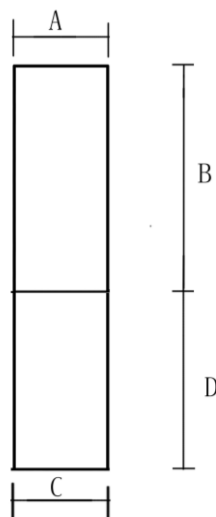


图 4 百米桩示意图

表 3 公里桩、百米桩尺寸参考表

标识牌类型	尺寸 (mm)		
公里桩	上部长方体	边宽 (A)	≥ 200
		边宽 (C)	≥ 300
		边高 (B)	≥ 500
		边厚	≥ 100
	基座长立体	边宽 (D)	≥ 500
		边高 (E)	≥ 200
边厚		≥ 250	
百米桩	上部长方体	边宽 (A)	≥ 200
		边高 (B)	≥ 300
		边厚	≥ 100
	基座长方体	边宽 (C)	≥ 200
		边高 (D)	≥ 200
		边厚	≥ 100

5.4.5 电气屏柜名称牌边高宜取 100mm，边宽可为屏柜宽度。

6 警示类标识牌

6.1 警示类标识牌颜色一般采用蓝底、白字或白底、蓝字。

6.2 警示类标识牌形状一般为矩形，宽高比一般为 4:3。深水警示牌和坠落警示牌短边尺寸应不小于 700mm。

- 6.3 深水警示牌标识内容一般为“水深危险，注意安全”等。
- 6.4 坠落警示牌标识内容一般为“崖高危险，请勿靠近”等。
- 6.5 农村供水工程水源保护警示牌标识内容一般为“饮用水源，请勿钓鱼、游泳”等。
- 6.6 警示标线一般为划定某种区域或范围的轮廓标线，户外线宽可采用 100mm~300mm，室内线宽可采用 50mm。室内警示标线的颜色宜为黑黄相间，户外警示标线颜色为黄色。
- 6.7 消防及其它警示标识牌，按照有关标准设计。

7 指引类标识牌

7.1 巡查（视）工作线路指引牌

7.1.1 巡查（视）工作线路指引牌形状一般为矩形，用于标识线路的标牌宽高比宜为 2: 1，用于标识工作点的标牌宽高比宜为 1: 1。

7.1.2 巡查（视）工作线路指引牌颜色宜为绿底、白字。

7.1.3 巡查（视）工作线路指引牌一般标识于地面、墙壁。

7.2 交通指引等标识牌参考有关规定设计。

8 标识牌制作

8.1 户外标识牌底板应选用牢固、耐久性强的材质制作，可选用不锈钢板、铝板、耐候钢板等材料，标牌底板背面可采用原色，也可采用其它淡雅的颜色。

8.1.1 户外标识牌单面板式，底板厚度应根据底板材料强度、刚度合

理确定，底板厚度宜 $\geq 1.5\text{mm}$ ，底板折边可取 $20\text{mm}\sim 40\text{mm}$ 。

8.1.2 户外标识牌双面板式，采用两块标牌正反固定一起或正反两面均有标识信息的标牌，其底板厚度要求同“8.1.1 条”。堤防、海塘工程标识牌可采用双面板式。

8.1.3 桩类标识牌宜选用坚固耐久的材料，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宜选用大理石、花岗岩等青色石材，界桩、公里桩、百米桩可采用石材、钢筋混凝土等材料，贴面式公里牌、百米牌亦可采用不锈钢板、铝板、耐候钢板等材料。

8.1.4 户外警示标线、巡查（视）工作线路指引牌应牢固、耐久、易维护，同时结合标识环境条件、管理需要选用相关材料。室内可采用常温溶剂型、加热溶剂型和热熔型材料粘贴，户外可采用油漆喷涂等易维护的材料。

8.2 室内标识牌应选用牢固耐久、安装方便、不易变色、美观清晰的贴面材料，可选用铝塑板、亚克力、PVC 板等。

8.3 标识牌中有人员信息、联系方式的宜做成活动牌，信息可采用不干胶直接粘贴等方式标注，以便于更换。

9 标识牌安装

9.1 标识牌的安装方式主要分为柱式、附着式和落地式。各类标识牌的安装方式见表 4，实际安装时宜结合管理需要选取。

表 4 标识牌支持方式

标识牌类型		柱式	附着式	落地式
公告类	工程简介牌	√	√	√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			√
	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牌		√	
	宣传牌	√	√	
	公告牌	√		√
名称类	监测设施名称牌		√	
	坝段（重力坝）序号牌		√	
	面板（面板堆石坝）序号牌、		√	
	公里桩（牌）		√	√
	百米桩（牌）		√	√
	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		√	
	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		√	
	电气屏柜设备名称牌		√	
	管路标识		√	
	仪表牌		√	
警示类	深水警示牌	√	√	
	坠落警示牌	√	√	
	农村供水工程水源保护警示牌	√	√	
	警示标线		√	
指引类	工作线路标识		√	

9.2 柱式一般有单柱式、双柱式。单柱式指标识牌安装在一根立柱上，适用于尺寸较小的标识牌。双柱式指标识牌安装在两根立柱上，适用尺寸较大的标识牌。

9.3 附着式指标识牌安装、悬挂或绑扎在构筑物上，适用于构筑物附近或室内有附着物的标识牌等。

9.4 落地式指标识牌适用于尺寸较大的标识牌。

9.5 立柱式标识牌下边沿离地高度一般为 700~1200mm。

9.6 标识牌立柱、底座应牢固、耐久，具有一定的强度和刚度，立柱材料可选用热镀锌圆管。立柱的断面尺寸、连接方式、基础大小等，应根据设置地点的风力、版面大小及支撑方式计算确定。

9.7 标识牌和立柱的连接应根据板面大小、连接方式选用。在设计连接部件时，应保证安装方便、连接牢固、板面平整。

附录 A 标识牌版面

(资料性附录)

A.1 公告类标识牌版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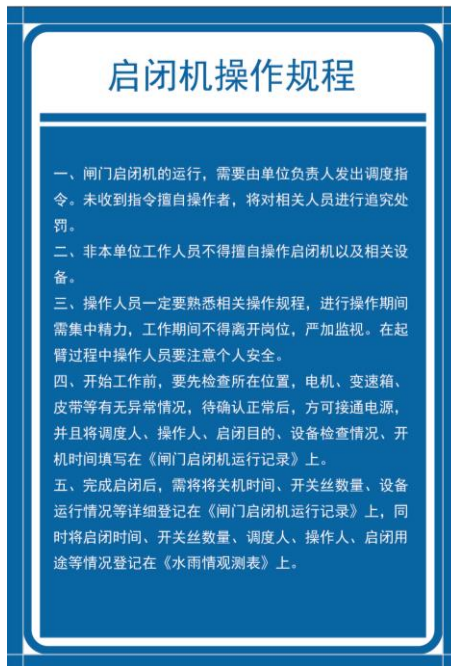
图A.1.1无图类工程简介标识牌版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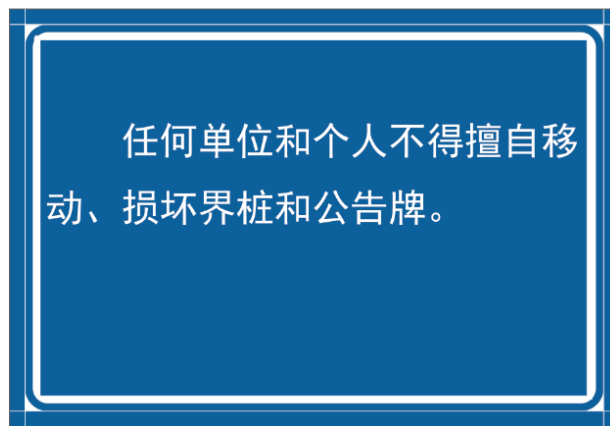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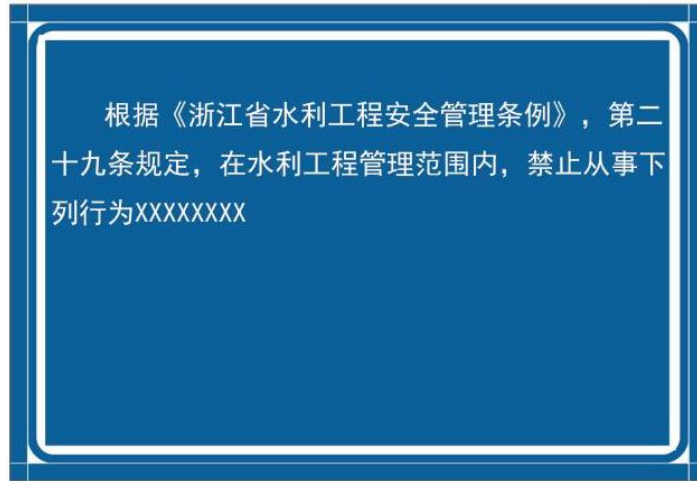
图A.1.2有图类工程简介标识牌版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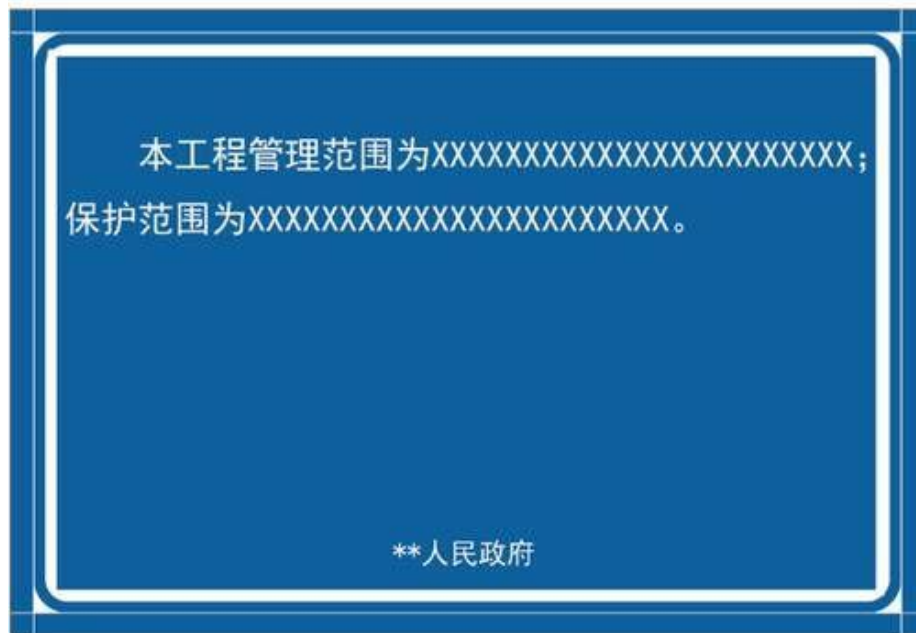
图A. 1. 3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标牌版面



图A. 1. 4 规章制度标牌版面



图A. 1.5 宣传牌版面



注：公告内容为政府批复的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

图A. 1.6 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版面



图A. 1. 7 界桩版面

A. 2名称类标识牌版面



图A. 2. 1 监测设施名称标牌版面



图B. 2. 2 坝段（重力坝）序号牌版面



图B. 2. 3 面板（面板堆石坝）序号牌版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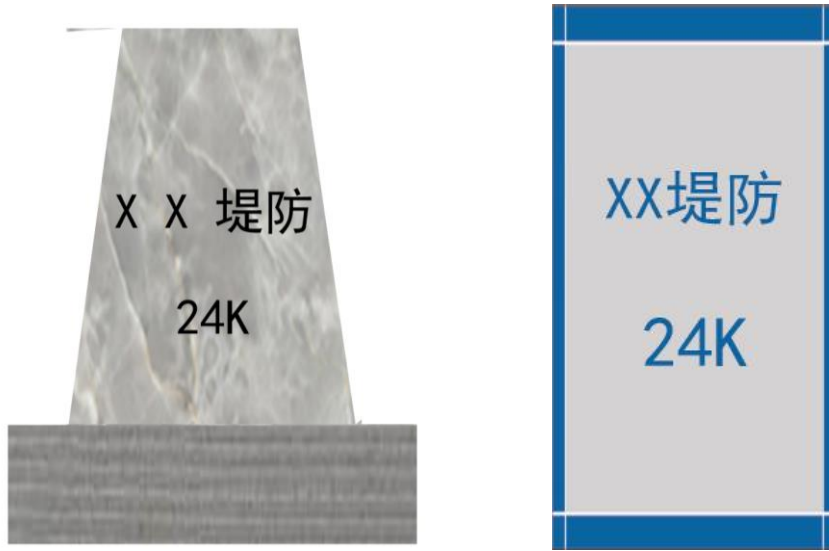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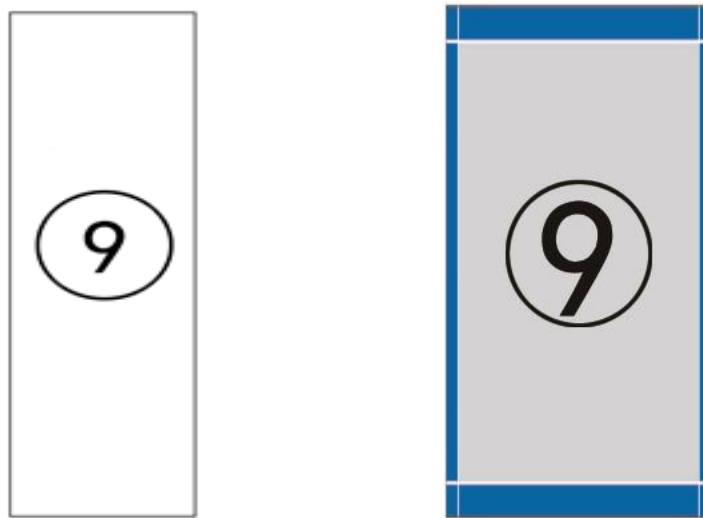


图 A.2.4 公里桩（牌）版面



A.2.5 百米桩版面



A.2.6 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版面

设备责任牌	
设备名称:	照片
责任人:	
责任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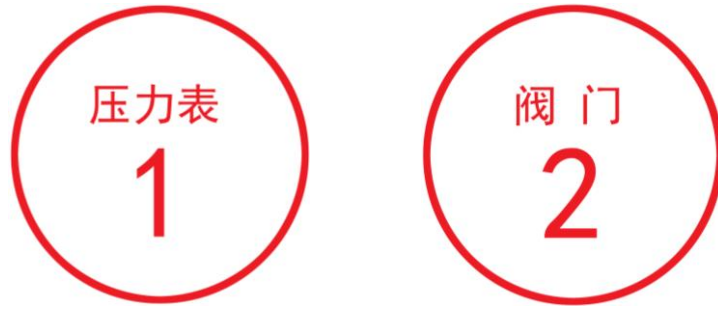
A. 2. 7 机电金结设备责任牌版面

2号机组可编程调速器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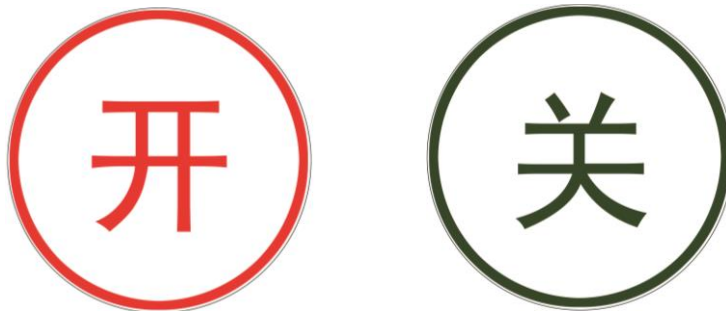
A. 2. 8 电气屏柜设备名称牌版面



A. 2. 9 管路标识版面



图A. 2. 10 仪表、阀门牌版面



(正面)

(反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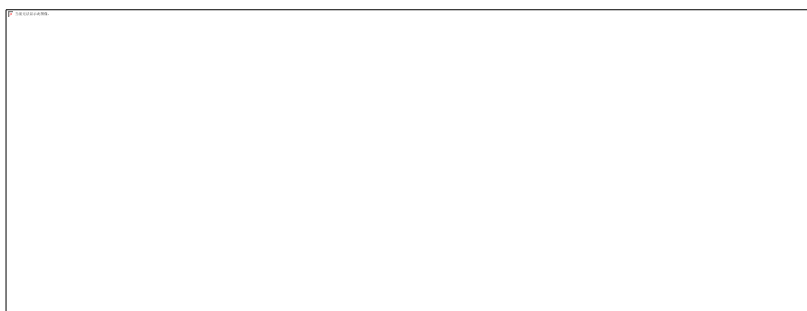
图A. 2. 11 阀门开关状态牌版面 (正反面设计)



图A. 2. 12 检修区标牌版面



图A. 2. 13 设备和材料临时存放区标牌版面



图A. 2. 14 报废设备临时存放区标牌版面



图A. 2. 15 房间门牌号版面

A.3 警示类标识牌版面



图A. 3. 1 深水警示牌版面



图A. 3. 2 坠落警示牌版面



图A. 3. 3 农村供水工程水源保护警示牌版面



图A. 3. 4 警示标线版面

A.4 指引类标识牌版面



图 A. 4. 1 工作点标识版面



图 A. 4. 2 工作路线标识版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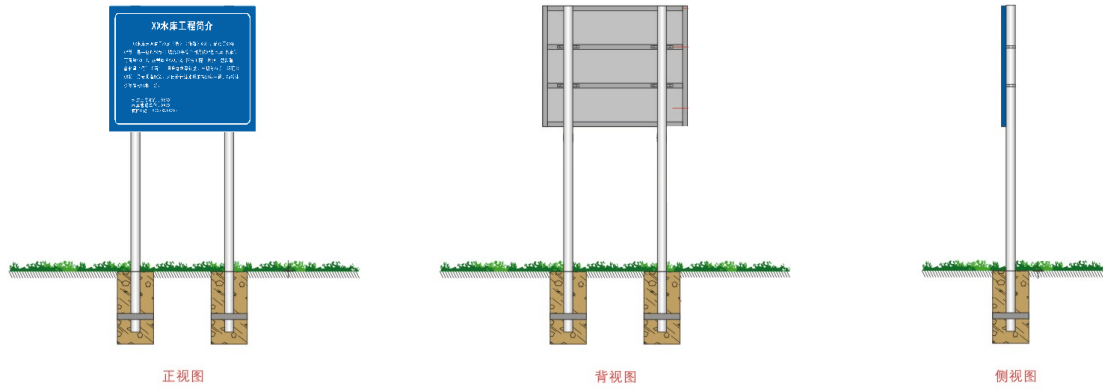
图 A. 4. 3 安全出口标识版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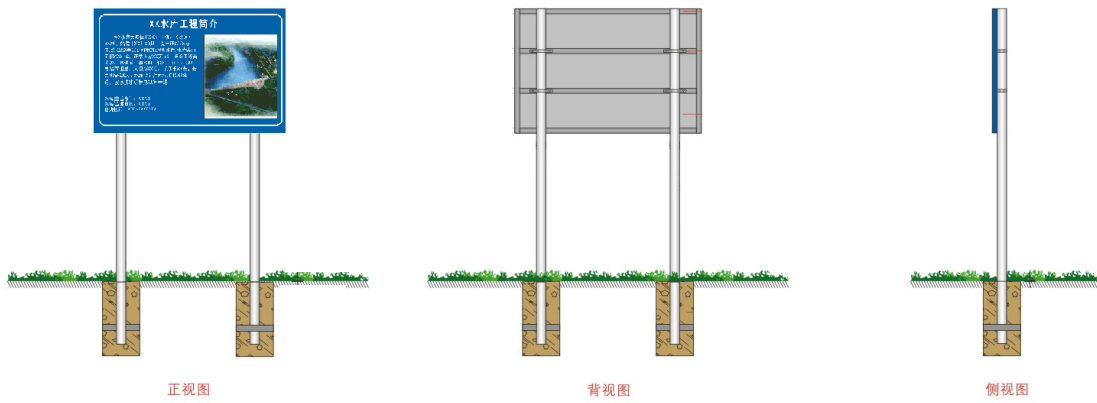
图 A. 4. 4 工程导向指引标牌版面

附录 B 标识牌支持方式示意图

(资料选附录)



图B.1 标识牌支持方式示意图



图B.2 标识牌支持方式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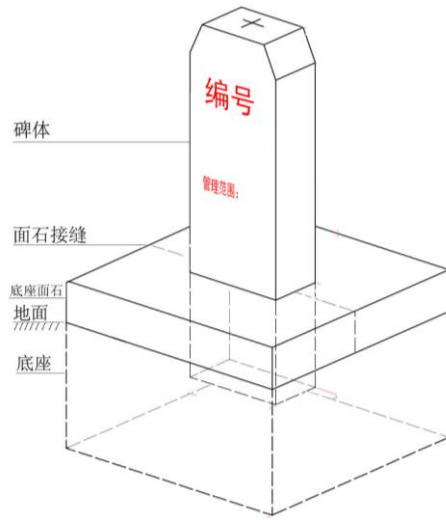


图 B.3 界桩支持方式设计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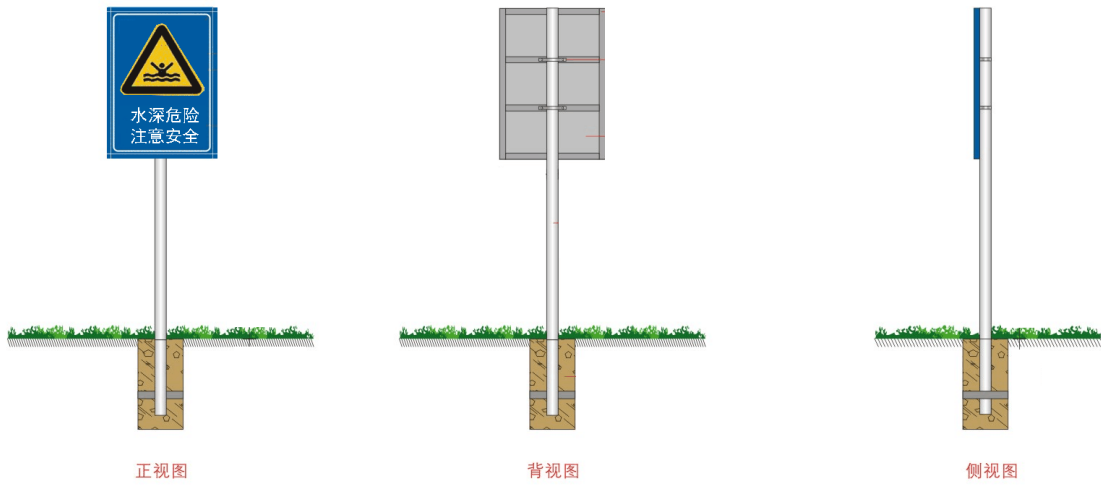


图 B.4 标识牌支持方式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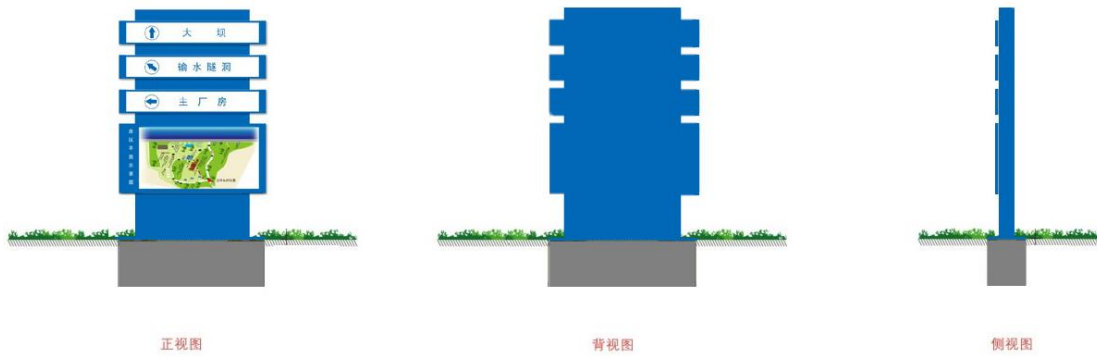











图 B.5 标牌支持方式示意图

附录 C 主要颜色色样

(资料性附录)

颜色	底色值				图例
	C	M	Y	K	
蓝色	100	50	0	0	
红色	0	100	100	0	
黄色	10	0	80	0	
绿色	87	58	100	34	
黑色	0	0	0	100	
灰色	0	0	0	20	
金色	0	0	100	30	
橙色	0	70	100	0	
白色	0	0	0	0	

浙江省水利工程标识牌设置指南

(试行)

浙江省水利厅
2016年8月

使用说明

为更好指导和统一各类水利工程标识牌设置，依据有关规程规范，结合各类水利工程特点，编制本指南。

1.本指南明确了各类标识牌的设置部位和设置数量要求，标识牌的制作、安装要求参见《浙江省水利工程标识牌标准》。

2.各类水利工程标识牌设置应结合工程规模、结构形式、工程环境条件及管理实际进行设置，标识牌设置要求详见表 1-表 8。交通、消防指引标识牌根据交通消防相关规定进行设置。

3. 圩区工程可由组成的各工程按本指南进行设置。

4. 水文测站标识牌按《关于启用国家基本水文测站标牌的通知》（水利部水文综【2007】221号）、《关于印发〈水文标识应用指南〉的通知》（水利部水文计【2011】101号）、《关于印发水文基础设施建设外观形象设计的通知》（水利部水文计【2012】176号）及《浙江省水文局关于启用国家基本水文测站水文监测环境保护公告牌的通知》（省水文局浙水文〔2014〕66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5. 标识牌分为应设标识牌和一般标识牌，其中应设标识牌将作为标准化管理创建验收时标识牌设置部分的重要依据。

6.本指南内容将在各水利工程运行管理规程修编或上升地方标准时作为管理规程的一项内容纳入其中。规程修编或地方标准颁布后，相关要求以新修编规程或地方标准为准，本指南相应条款自动作废。

目 录

表 1	水库标识牌设置要求	1
表 2	山塘标识牌设置要求	3
表 3	堤防（海塘）标识牌设置要求	4
表 4	水闸标识牌设置要求	5
表 5	泵站标识牌设置要求	7
表 6	灌区标识牌设置要求	9
表 7	农村供水工程标识牌设置要求	10
表 8	农村水电站标识牌设置要求	12

表 1 水库标识牌设置要求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大中型	小型	
公告类	工程简介标识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	★	★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处, 工程建设、加固年代较早, 无法确定相关建设单位的, 可不设置。	★	★	
	规章制度牌	主要机电设备操作地点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	
	宣传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	
	公告牌	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
		界桩	管理范围边界位置。	直线段≥1处km, 非直线段适当加密; 各拐点处1个。已有明显界限, 如围墙、河道、公路等, 且与管理范围重叠的, 可不设置。	★	★
名称类	监测设施名称牌	监测设施、测点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外露的监测设施、测点数量相同。位于建筑物内部、无外露部分的监测设施无需设置。	★	☆	
	坝段序号牌	重力坝廊道内。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	
	面板序号牌	面板堆石坝面板上部或防浪墙顶。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	
	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	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金结设备数量相同。	★	☆	
	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	主要机电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设备数量相同。	★	☆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大中型	小型
名称类	电气屏柜设备名称牌	屏柜上部前、后醒目位置。	各屏柜可视面设置 1 个。	★	☆
	管路标识	油类颜色标识于管路外露面，管道名称、油类流向、油类名称标识于油路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
	仪表牌	关键阀门、仪表设备（不含控制柜内）下方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关键阀门、仪表数量相同。	☆	☆
警示类	深水警示牌	泄洪设施进、出口；库区可直达水面的通道口。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
	坠落警示牌	溢洪道等临崖、临空部位。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
	警示标线	启闭设备、电气设备、重要仪器设备等周边。	根据场所、设备布置等实际情况设置。	★	☆
指引类	巡查（视）工作线路指引牌	巡查、观测线路主要路径、节点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	★

说明：标记★为应设标牌；标记☆为一般标牌。

表 2 山塘标识牌设置要求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要求	
公告类	工程简介标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	★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 处，工程建设、加固年代较早，无法确定相关建设单位的，可不设置。	★	
	规章制度牌	主要机电设备操作地点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宣传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公告牌	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界桩	管理范围边界位置。	直线段≥1 处km，非直线段适当加密；各拐点处 1 个。已有明显界限，如围墙、河道、公路等，且与管理范围重叠的，可不设置。	★
名称类	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	主要机电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金结设备数量相同。	☆	
警示类	深水警示牌	泄洪设施进、出口；蓄水区可直达水面的通道口。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坠落警示牌	溢洪道等临崖、临空部位。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说明：1、标记★为应设标牌；标记☆为一般标牌。

2、山塘为已建成运行最大蓄水量 5 万 m³（含）以上的“屋顶山塘”或饮用水源山塘。

表3 堤防（海塘）标识牌设置要求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要求	
公告类	工程简介标牌	工程区域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	工程区域醒目位置。	1处，工程建设、加固年代较早，无法确定相关建设单位的，可不设置。	★	
	规章制度牌	工作地点附近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宣传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公告牌	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界桩	管理范围边界位置。	直线段≥1处km，非直线段适当加密；各拐点处1个。已有明显界限，如围墙、河道、公路等，且与管理范围重叠的，可不设置。	★
名称类	监测设施名称牌	变形监测测点周边醒目位置。	与变形观测监测测点数量相同。	★	
	公里桩（牌）	堤（塘）顶沿线醒目位置，里程整数位置。	根据堤防（海塘）长度确定。	★	
	百米桩（牌）	堤（塘）顶沿线醒目位置，百米整数位置。	根据堤防（海塘）长度确定。	★	

说明：1、标记★为应设标牌，标记☆为一般标牌。

2、堤防为防洪（潮）标准20年一遇及以上的1~4级堤防；海塘为已建成设计防潮（洪）标准20年一遇及以上的一线海塘。

表 4 水闸标识牌设置要求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大中型	
公告类	工程简介标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	★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处，工程建设、加固年代较早，无法确定相关建设单位的，可不设置。	★	
	规章制度牌	主要机电设备操作地点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宣传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管理需要确定。	☆	
	公告牌	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界桩	管理范围边界位置。	直线段 ≥ 1 处km，非直线段适当加密；各拐点处1个。已有明显界限，如围墙、河道、公路等，且与管理范围重叠的，可不设置。	★
名称类	监测设施名称牌	监测设施、测点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外露监测设施、测点数量相同。位于建筑物内部、无外露部分的监测设施无需设置。	★	
	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	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金结设备数量相同。	★	
	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	主要机电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设备数量相同。	★	
	电气屏柜设备名称牌	屏柜上部前、后醒目位置。	各屏柜可视面设置1个。	★	
	管路标识	油类颜色标识于管路外露面，油类流向、油类名称标识于油路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仪表牌	关键阀门、仪表设备（不含控制柜内）下方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关键阀门、仪表数量相同。	☆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大中型
警示类	深水警示牌	水闸上下游、左右岸管理范围内。	4	★
	警示标线	启闭设备、电气设备、重要仪器设备周边。	根据场所、设备布置等实际情况设置。	★
指引类	巡查（视）线路指引牌	巡查、观测线路主要路径、节点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

说明：1、标记★为应设标牌；标记☆为一般标牌。

表 5 泵站标识牌设置要求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大中型	
公告类	工程简介标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	★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 处，工程建设、加固年代较早，无法确定相关建设单位的，可不设置。	★	
	规章制度牌	主要机电设备操作地点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宣传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公告牌	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界桩	管理范围边界位置。	直线段>1 处/km，非直线段适当加密；各拐点处 1 个。已有明显界限，如围墙、河道、公路等，且与管理范围重叠的，可不设置。	★
名称类	监测设施名称牌	监测设施、测点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外露的监测设施、测点数量相同。位于建筑物内部、无外露部分的监测设施无需设置。	★	
	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	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金结设备数量相同。	★	
	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	主要机电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设备数量相同。	★	
	电气屏柜设备名称牌	屏柜上部前、后醒目位置。	各屏柜可视面设置 1 个。	★	
	管路标识	涂色标识于管路外露面，管道名称、油类流向、油类名称标识于油路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仪表牌	关键阀门、仪表设备（不含控制柜内）下方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关键阀门、仪表数量相同。	☆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大中型
警示类	深水警示牌	泵站上下游、左右岸位置管理范围内。。	4	★
	警示标线	泵站设备、电气设备、重要仪器设备周边。	根据场所、设备布置等实际情况设置。	★
指引类	巡查（视）工作线路指引牌	巡查、观测线路主要路径、节点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

说明：标记★为应设标牌；标记☆为一般标牌。

表 6 灌区标识牌设置要求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大中型	
公告类	工程简介标牌	工程区域醒目位置。	1	★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	工程区域醒目位置。	1处，工程建设、加固年代较早，无法确定相关建设单位的，可不设置。	★	
	规章制度牌	管理工作地点。	根据需要确定。	☆	
	宣传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管理需要确定	☆	
	公告牌	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界桩	渠首工程管理范围边界位置。	直线段≥1处km，非直线段适当加密；各拐点处1个。已有明显界限，如围墙、河道、公路等，且与管理范围重叠的，可不设置。	★
名称类	监测设施名称牌	监测设施、测点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外露的监测设施、测点数量相同。位于建筑物内部、无外露部分的监测设施无需设置。	★	
	公里桩（牌）	干渠、渡槽醒目位置，隧洞内。	根据干渠、渡槽、隧洞长度确定。	★	
	百米桩（牌）	干渠、渡槽醒目位置，隧洞内。	根据干渠、渡槽、隧洞长度确定。	★	
警示类	深水警示牌	未封闭的干渠周边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	
	坠落警示牌	未封闭的渡槽两端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	

说明：1、标记★为应设标牌；标记☆为一般标牌。

表7 农村供水工程标识牌设置要求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要求		
公告类	工程简介标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	★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	★	
	规章制度牌		设备操作地点周边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宣传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周边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公告牌	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界桩		水源保护范围边界位置。	直线段≥1处km,非直线段适当加密;各拐点处1个。已有明显界限,如围墙、河道、公路等,且与管理范围重叠的,可不设置。	★
名称类	监测设施名称牌		水质在线监测等设备设施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设备数量相同。	☆	
	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		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金结设备数量相同	★	
	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		主要机电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设备数量相同	★	
	电气屏柜设备名称牌		屏柜上部前、后醒目位置。	各屏柜可视面设置1个。	★	
	管路标识	涂色		水、药液、消毒液等管路外露面。	根据管路数量、布置走向确定。	☆
		名称及流向标识		水、药液、消毒液等管路醒目位置。	根据管路布置合理确定。	☆
	仪表牌		关键阀门、仪表设备(不含控制柜内)下方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关键阀门、仪表数量相同。	☆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要求
警示类	农村供水工程水源地保护警示	水源地周边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
	警示标线	启闭设备、电气设备、重要仪器设备周边。	根据场所、设备布置等实际情况设置。	★
指引类	巡查（视）工作线路指引牌	巡查、观测线路主要路径、节点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

说明：1、标记★为应设标牌；标记☆为一般标牌。

表 8 农村水电站标识牌设置要求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要求	
公告类	工程简介标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	★	
	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	工程主要建筑物附近醒目位置。	1处, 工程建设、加固年代较早, 无法确定相关建设单位的, 可不设。	★	
	规章制度牌	中控室、设备操作地点的合理部位。	根据管理需要确定。	★	
	宣传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管理需要确定。	☆	
	公告牌	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公告牌	工程区域及其管理范围或保护范围醒目位置。	根据需要确定。	★
		界桩	管理范围边界位置。	直线段 ≥ 1 处km, 非直线段适当加密; 各拐点处1个。已有明显界限, 如围墙、河道、公路等, 且与管理范围重叠的, 可不设置。	★
名称类	机电金结设备序号牌	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金结设备数量相同。	★	
	机电设备管理责任牌	主要机电设备表面或周边醒目位置。	与主要机电设备数量相同	★	
	电气屏柜设备名称牌	屏柜上部前、后醒目位置。	各屏柜可视面设置1个。	★	
	管路标识	颜色标识	油、水等管路外露面。	根据管路数量、布置走向确定。	★
		名称及流向标识	油、水等管路外露面醒目位置。	根据管路布置合理确定。	★
	主要功能区域标识牌	检修区、设备和材料临时存放区、报废设备临时存放区主要功能区域。	根据需要设置。	☆	
	房间门牌号、名称	各功能用房门口。	根据需要设置。	☆	

标识牌类型		设置要求		
		部位	数量	要求
警示类	警示标线	启闭设备、电气设备、重要仪器设备周边。	根据场所、设备布置等实际情况设置。	★
指引类	巡查（视）工作线路指引牌	巡查、观测线路主要路径、节点醒目位置。	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

说明：1、标记★为应设标牌；标记☆为一般标牌。